

证券代码：872055 证券简称：天意药业 主办券商：东吴证券

徐州天意药业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公司核销坏账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徐州天意药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分别审议了《关于公司核销坏账的议案》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一、本次坏账的核销情况

根据《企业会计准则》《公司章程》和相关会计政策制度等规定，为真实反映公司财务状况，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截至2024年12月31日难以收回的往来款进行清理并予以核销。本次核销往来款共计2,861,753.93元。具体如下：

科目名称	金额（元）
应收账款	2,861,753.93
合计	2,861,753.93

公司对核销的往来款仍保留继续追索的权利。

二、本次核销坏账对公司的影响

本次核销坏账的事实真实地反映了公司财务状况，符合《企业会计准则》《公司章程》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制度等相关规定的要求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行为。

三、审议及表决情况

（一）董事会审议情况：2025年3月27日，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核销坏账的议案》。

表决结果：7票赞成；0 票弃权；0 票反对

（二） 监事会审议情况：2025年3月27日，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核销坏账的议案》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赞成；0 票弃权；0 票反对。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四、董事会意见

公司董事会认为：本次坏账核销能够真实反映公司财务状况，符合《企业会计准则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和公司相关规定，坏账核销事项的审议程序合法、依据充分，有利于公司未来发展，公司董事会同意本次坏账核销。

五、监事会意见

公司监事会认为：本次坏账核销依据充分，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和《企业会计准则》等相关规定的要求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，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，同意公司本次坏账核销事项。

六、备查文件

《徐州天意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》

《徐州天意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》

徐州天意药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年3月27日